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十次正式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十届董事会第十次正式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会议应到董事 8 名，实到 8 名，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胡玉明先生、江定航先生、张栋先生向董事会递交了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《独立董事独立性自

查情况表》，出具了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于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31,058,32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1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 13,362,807.92 元，不送红股，不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

(www.cninfo.com.cn) 的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的《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公司召开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，全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关联董事富春龙先生、洪文亚先生、杨喜先生、黄亮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

产品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 2024 年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环境、社会及治理（ESG）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度环境、社会及治理（ESG）报告》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经营班子 2024 年绩效指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关联董事黄田阳女士回避表决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十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通知由董事会以公告形式发出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十五、在董事会上，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述职。

十六、备查文件

1. 《十届董事会第十次正式会议决议》；
2. 《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3月28日